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文件

市监注〔2020〕107号

---

##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 做好企业注销清算组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

为进一步落实注销便利化举措，畅通企业退出路径，现就进一步依法做好企业注销清算组备案等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便利企业办事，全面推行在线自主办理清算组备案

为更好地保护债权人及社会公众利益，扩大清算注销信息知晓范围，自2020年12月1日起，企业清算组备案原则上由申请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者注销“一网”服务平台（下称“公示系统”和“注销平台”）在线办理。申请人线下现场办理的，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引导、指导申请人在线办理。申请人在线办理清算组备案的，登记机关不再发放《备案通知书》。企业需要清算组

备案材料办理相关业务的，可自行打印公示系统清算组备案信息页面使用。企业可依法通过报纸发布债权人公告，也可通过公示系统免费发布债权人公告。

## **二、尊重企业自主权，企业可自主撤销清算组备案**

对于因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以及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解散的企业，如已办理了清算组备案但尚未办理注销登记的，企业可自主撤销清算组备案。撤销清算组备案的企业需通过公示系统公示撤销清算组备案、终止清算活动的承诺声明（参考模板见附件1），同时上传有关终止清算注销、恢复经营活动的股东会决议等材料（操作说明见附件2）。线下现场办理撤销清算组备案的，登记机关须留存《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企业权力机构终止清算的决议等材料。

对于依法无需办理清算组备案的个人独资企业和非公司企业法人，如已通过公示系统发布债权人公告，可通过公示系统公示有关撤销债权人公告的承诺声明（参考模板见附件3）。农民专业合作社参照企业方式办理撤销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

办理撤销清算组备案后，企业即可办理登记注册相关业务。撤销清算组备案后企业再次申请注销的，应重新依法办理清算组备案和发布债权人公告。重新办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无时间间隔和次数限制。对因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企业及人民法院强制解散的企业，不适用本通知关于撤销清算组备案

的措施。

### **三、完善公示系统相关功能，进一步方便企业在线办事**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按照总局统一技术规范要求（见附件4至附件6），重点做好以下对公示系统的升级改造。

在公示系统中增加清算组备案信息自主修改功能。企业通过公示系统办理完清算组备案后，若清算组信息发生变更或者当事人因疏忽信息填报错误的，企业可登录公示系统自行修改“清算组办公地址”、“清算组联系电话”、“清算组成员”等相关信息。

在公示系统中增加企业自行撤销清算组备案的功能。撤销清算组备案的企业，其在公示系统的信息展示页面将标注“该企业已撤销清算组备案（债权人公告）”，相关提示信息保留45天，45天后自动取消。企业撤销备案和公告后，原有的清算组备案信息、债权人公告信息以及撤销备案和公告信息将做留痕处理，并作为企业历史公示信息、长期保存并向社会公示。

对于通过公示系统同时办理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的企业，在通过公示系统撤销清算组备案后，债权人公告同步撤销；对于通过公示系统办理清算组备案，通过报纸发布债权人公告的企业，企业需自行通过报纸发布有关撤销债权人公告的声明，无法通过公示系统撤销债权人公告。

### **四、做好保障工作，确保任务按期完成**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在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本省(区、市)公示系统页面升级改造，支撑企业在线办理相关业务。要做好公示

系统、注销平台和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的结合，确保数据同步及时准确，并按照总局等五部门《关于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时将企业开始清算或终止清算信息共享给相关部门。企业在线办理清算组备案的，有条件的地方可对清算组成员身份信息进行在线实名验证。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在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报告市场监管总局。

- 附件：1. 撤销清算组备案承诺声明
2.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办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使用说明
3. 撤销债权人公告承诺声明
4. 企业注销便利化工作信息化技术方案（电子版）
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原型（电子版）
6. 数据中心数据汇总规范（注销便利化）（电子版）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1

# 撤销清算组备案承诺声明

\_\_\_\_\_(企业名称)现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承诺公告:

经本企业权力机构决议,决定终止清算活动,解散清算组,撤销已办理的清算组备案,并撤销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的债权人公告(如有),恢复正常经营活动。本企业承诺企业财产尚未分配,已获分配的股东承诺在\_\_\_\_\_日内返还企业财产。本企业不属于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人民法院强制解散的企业。

本企业对以上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果违法失信,则由企业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责任。

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

#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办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使用说明

### 1. 填写清算组备案信息

#### 1.1 申请人进入公示系统首页的“企业信息填报”



#### 1.2 进入“注销公告填报”



#### 1.3 进入“普通注销填报”



## 1.4 通过“清算组备案填报”，录入清算组成员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1233453456243

清算组成立日期: 清算组成立日期必须小于系统日期10日内

注销原因: 决议解散 (公司适用)

清算组办公地址: 省 市 区 (县) 请填写详细地址

清算组联系电话:

提示: 有限责任公司的清算组由股东组成; 股份有限公司的清算组由董事或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

自然人 [选择已有成员](#) [添加成员](#)

清算组成员	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地址	清算组负责人
清算组成员	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地址	清算组负责人

非自然人 [选择已有成员](#) [添加成员](#)

清算组成员	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	证照号码	联系电话	地址	清算组负责人
清算组成员	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	证照号码	联系电话	地址	清算组负责人

预览 取消

## 1.5 点击“预览”，确认信息无误后，点击“保存并提交”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1233453456243

清算组备案日期	2019年3月7日
清算组成立日期	2019年3月5日
注销原因	决议解散
清算组办公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红河县跑马路49号
清算组联系电话	XXXXXXXXXX

提示: 以下信息仅公示清算组负责人及成员姓名

清算组负责人	张书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XXXXXXXXXX	联系电话	XXXXXXXXXX	地址	XXXXXXXXXX
清算组成员	李向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XXXXXXXXXX	联系电话	XXXXXXXXXX	地址	XXXXXXXXXX
清算组成员	刘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XXXXXXXXXX	联系电话	XXXXXXXXXX	地址	XXXXXXXXXX

保存并提交 返回 关闭

2. 查看清算组备案信息 (“清算组备案查看” 和 “公告查看” 有何区别)

2.1 进入 “公告查看” 页面，在列出的清算组备案信息后点击 “查看”

序号	清算组备案日期	债权人公告日期	公告状态	查看详细
1	2019年3月7日	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18日	已撤销	<a href="#">查看</a>
2	2019年5月3日	2019年4月5日-2019年5月19日	已发布	<a href="#">查看</a> <a href="#">修改</a> <a href="#">撤销</a>

## 2.2 可查看清算组备案、债权人公告、撤销注销公告信息

### ■ 撤销公告信息

企业终止注销决议日期	2019年3月15日
------------	------------

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决议 [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决议.pdf](#)

### ■ 清算组备案信息

企业名称	[模糊]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模糊]40325325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清算组备案日期	2019年3月5日		
清算组成立日期	2019年3月2日		
注销原因	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清算组办公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红河县跑马路49号		
清算组联系电话	xxxxxxxx		
清算组负责人	[模糊]		
清算组成员	[模糊]	[模糊]	[模糊]

### ■ 债权人公告信息

企业名称	[模糊]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模糊]40325325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
公告期	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18日
公告内容	2019年3月5日，[模糊]有限公司因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解散，拟向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
债权申报联系人	[模糊]
债权申报联系电话	0873-3036XXX
债权申报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模糊]

### ■ 修改信息

序号	修改内容	修改前	修改后	修改时间
暂无修改信息				

### 3. 撤销清算组备案

#### 3.1 进入“公告查看”页面，点击要撤销的备案记录后的“撤销”

序号	清算组备案日期	债权人公告日期	公告状态	查看详细
1	2019年3月7日	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18日	已撤销	<a href="#">查看</a>
2	2019年5月3日	2019年4月5日-2019年5月19日	已发布	<a href="#">查看</a> <a href="#">修改</a> <a href="#">撤销</a>

#### 3.2 填写并查看撤销公告内容

提示：注销原因以下4种不可进行撤销公告，无撤销流程：1、被吊销营业执照。2、责令关闭。3、被撤销。4、强制解散。

终止注销决议日期 年/月/日

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决议

注：请将“撤销清算组备案承诺书”和“终止清算注销的股东会决议”两个文件合并为1个文件上传，格式为pdf，大小限制在1M之内。

#### 3.3 点击“上传”，上传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股东会决议，点击“撤销预览”

■ 撤销公告信息

企业终止注销决议日期 2019年4月15日

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决议

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决议.pdf

#### 3.4 确认无误后，点击“确认撤销”，完成撤销清算组备案。

▶ 提示信息

提示：撤销后不能修改、恢复公告！  
如需注销，请再次填报公告。

## 4. 发布债权人公告

4.1 进入“债权人公告填报”页面，如未进行清算组备案，请先进行清算组备案后再使用公示系统发布债权人公告

清算组备案填报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1233453456243

债权人公告填报

公告查看

**提示：是否已进行清算组备案！**  
(如果没有，请先进行清算组备案)

是 否

## 4.2 录入债权申报联系人等相关信息，点击“预览”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1233453456243

注销原因	决议解散
债权申报联系人	<input type="text"/>
债权申报联系电话	<input type="text"/>
债权申报地址	<input type="text"/> 省 <input type="text"/> 市 <input type="text"/> 区(县)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详细地址

预览 取消

## 4.3 确认无误后，点击“确认公示”

提示信息

**提示：公示后不能修改！**  
请于公告期满后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取消公示 确认公示

## 4.4 通过“公告查看”，可以看到债权人公告相关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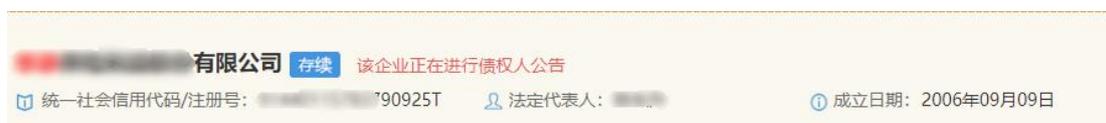
■ 债权人公告信息	
企业名称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43297203540325325
登记机关	
公告期	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18日
公告内容	2019年3月5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解散，拟向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
债权申报联系人	
债权申报联系电话	0873-3036XXX
债权申报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红

## 4.5 债权人公告撤销

对于通过公示系统同时办理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的企业，在通过公示系统撤销清算组备案后，债权人公告同步撤销；对于通过公示系统办理清算组备案，通过报纸发布债权人公告的企业，无法通过公示系统撤销债权人公告，企业需自行通过报纸发布有关撤销债权人公告的声明；对于通过线下现场办理了清算组备案的企业，需线下现场办理撤销清算组备案，登记机关须留存《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企业权力机构终止清算的决议等材料。

## 5. 信息展示说明

5.1 对于通过公示系统同时办理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的企业，在公示系统的企业查询页面，标注“该企业正在进行债权人公告”



5.2 在企业信息页面，标注“正在进行债权人公告，公告期：XX年X月X日-XX年X月X日”



5.3 撤销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的，提示“该企业已撤销清算组备案（债权人公告）。”该提示信息会保留45天，45天后自动取消。



5.4 点击“查看详情”，可以看到关于备案和公告的相关情况

## 科技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销备案/公告

### ■ 撤销公告信息

企业终止注销决议日期	2019年3月15日
------------	------------

#### 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决议

企业终止注销的承诺和决议.pdf

### ■ 清算组备案信息

企业名称	科技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0000000000025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清算组备案日期	2019年3月5日		
清算组成立日期	2019年3月2日		
注销原因	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清算组办公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		
清算组联系电话	XXXXXXXX		
清算组负责人	姓名		
清算组成员	姓名	姓名	姓名

### ■ 债权人公告信息

企业名称	科技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0000000000025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		
公告期	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18日		
公告内容	2019年3月5日, 科技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解散,拟向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		
债权申报联系人	姓名		
债权申报联系电话	0873-3036XXX		
债权申报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		

### ■ 修改信息

序号	修改内容	修改前	修改后	修改时间
暂无修改信息				

## 5.5 在详情页面显示“注销备案/公告信息”信息

■ 注销备案/公告信息				
序号	清算组备案日期	债权人公告日期	公告状态	详情
1	2019年3月2日	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18日	已撤销	<a href="#">详情</a>
2	2019年4月1日	2019年4月5日-2019年5月19日	已发布	<a href="#">详情</a>

6. 办理撤销清算组备案后，企业即可办理登记注册相关业务。撤销清算组备案后企业再次申请注销的，应重新依法办理清算组备案和发布债权人公告。重新办理清算组备案和债权人公告无时间间隔和次数限制。

附件 3

## 撤销债权人公告承诺声明

\_\_\_\_\_（企业名称）现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承诺声明：

经本企业权力机构决议，决定终止本企业清算活动，解散已成立的清算组，恢复正常经营活动。现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撤销通过公示系统发布的债权人公告。本企业承诺企业财产尚未分配，已获分配的股东承诺在\_\_\_\_\_日内返还企业财产。

本企业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果违法失信，则由企业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责任，并自愿接受相关行政执法部门的约束和惩戒。

企业盖章：

年 月 日